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I HOLDINGS LIMITED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作重組用途)

(股份代號：3344)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4	643,426	704,356
銷售成本		<u>(627,790)</u>	<u>(735,299)</u>
毛利／(損)		15,636	(30,943)
利息收益		3,021	647
其他收入	5	6,723	4,97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06,429)	(358,75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24)	(9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065)	(15,298)
行政費用		(133,426)	(98,900)
財務費用		<u>(376,399)</u>	<u>(129,877)</u>
除稅前虧損		(594,563)	(629,093)
所得稅開支	7	<u>(4,486)</u>	<u>(3,666)</u>
期內／年內虧損	8	<u><u>(599,049)</u></u>	<u><u>(632,759)</u></u>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內／年內虧損	8	(599,049)	(632,759)
其他全面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		—	(5,412)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68)	(19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外幣換算儲備		—	(393)
出售國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時重新分類換算 儲備至損益		12,056	(9,776)
		11,988	(10,368)
期內／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587,061)	(648,539)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94,780)	(585,613)
非控股權益		(4,269)	(47,146)
		(599,049)	(632,759)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5,437)	(601,247)
非控股權益		(1,624)	(47,292)
		(587,061)	(648,539)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9.54)	(9.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362	108,983
使用權資產		16,996	13,031
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13,317	12,572
商譽		1,582	6
無形資產		12,561	18,35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13,923
衍生金融工具		12,969	37,52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000	27,693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4,787	232,081
流動資產			
存貨		5,367	3,408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237,274	203,3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988	3,24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65,629	210,045
		—	9,054
流動資產總額		265,629	219,09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2	234,823	280,823
合約負債		—	533
稅項負債		2,310	9,526
銀行及其他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922,164	425,414
租賃負債		2,925	2,618
應付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		274,329	—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586	5,09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1,437,137	724,009
		—	23,456
流動負債總額		1,437,137	747,465
流動負債淨額		(1,171,508)	(528,36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36,721)	(296,285)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24,038	186,141
租賃負債	3,670	1,285
遞延稅項負債	7,303	8,751
	<u>35,011</u>	<u>196,17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35,011	196,177
負債淨額	(1,071,732)	(492,46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2,988	62,988
股份溢價及儲備	(1,152,018)	(569,528)
	<u>1,089,030</u>	<u>(506,54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1,089,030)	(506,540)
非控股權益	17,298	14,078
	<u>17,298</u>	<u>14,078</u>
虧絀總額	(1,071,732)	(492,462)

附註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1. 一般資料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臨時清盤中,作重組用途)(「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譚臣道98號運盛大廈13樓B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宣佈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因此,當前財政期間將涵蓋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而比較經審核財政期間則為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 編製基準

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交清盤呈請(「呈請」),連同申請委任本公司共同臨時清盤人(「共同臨時清盤人」)。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開曼群島時間),經開曼群島法院進行共同臨時清盤人申請聆訊後,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命令(「命令」)已授出,而羅申美企業顧問有限公司之馬德民先生及黎穎麟先生以及R&H Restructuring (Cayman) Ltd.的Claire Marie Loebell女士於非強制基礎上獲委任為共同臨時清盤人(作重組用途)。

命令規定,只要向本公司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除非獲得開曼群島法院的准許及受開曼群島法院可能施加的條款所規限,否則任何針對本公司的訴訟、行動或其他法律程序(包括刑事訴訟)不得開展或進行。

命令亦規定,為免生疑,未經共同臨時清盤人直接或間接批准,不得繳付或處置本公司的財產或轉讓股份或更改本公司股東身份,惟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99條的規定,透過或憑藉共同臨時清盤人的授權或批准於其履行職責及職能以及根據命令行使其權力時,有關付款或處置或轉讓股份或更改本公司股東身份概不會失效。

繼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94,780,000港元,於該日本集團分別產生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約1,171,508,000港元及約1,071,732,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之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負債。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營運資金應付其到期之金融負債，乃鑒於(i)本集團將能夠順利與債權人完成債務重組；(ii)本集團將能籌集資金以滿足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iii)本集團正積極實施成本控制及節約措施，以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表現將於來年大幅改善。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妥當。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則綜合財務報表須予以調整，分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任何額外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其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全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經營及可報告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未經審核）

	人民幣鈔票 清分服務 及其他 千港元	生產、銷售 及買賣 紡織品 千港元	石油貿易 千港元	提供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u>34,670</u>	<u>31,992</u>	<u>576,764</u>	<u>—</u>	<u>643,426</u>
分部（虧損）／溢利	<u>(2,683)</u>	<u>(70,179)</u>	<u>259</u>	<u>—</u>	<u>(72,603)</u>
未分配支出					(126,642)
利息收益					3,021
其他收入					6,7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34,2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24)
財務費用					<u>(370,184)</u>
除稅前虧損					<u>(594,563)</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

	人民幣鈔票 清分服務 及其他 千港元	生產、銷售 及買賣 紡織品 千港元	石油貿易 千港元	提供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u>37,345</u>	<u>147,946</u>	<u>518,627</u>	<u>438</u>	<u>704,356</u>
分部(虧損)/溢利	<u>145</u>	<u>(178,446)</u>	<u>(53,281)</u>	<u>(2,890)</u>	<u>(234,472)</u>
未分配支出					(104,330)
利息收益					647
其他收入					4,977
其他收益及虧損					(165,09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42)
財務費用					<u>(129,877)</u>
除稅前虧損					<u>(629,093)</u>

5.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出售報廢原料之收入	—	425
雜項收入	<u>6,723</u>	<u>4,552</u>
	<u>6,723</u>	<u>4,977</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將附屬公司取消綜合入賬之虧損	(14,489)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6,517	(7,982)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虧損	—	(72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80)	755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81	9
以權益工具消除金融負債虧損	—	(1,33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24,551)	48,239
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1,886)	(42,406)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58,783)	(153,315)
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34,311)
使用權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1,307)	(2,598)
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14)	(4,08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11,817)	(160,813)
收購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的減值虧損	—	(5,230)
修訂其他借款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5,031
	(106,429)	(358,757)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當期稅項	—	241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99)	(30)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 當期稅項	6,033	—
	5,934	211
遞延稅項	(1,448)	531
	4,486	742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利得稅兩級制計算，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減免稅率徵稅，餘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徵稅。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柬埔寨所得稅法，柬埔寨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0%。

8. 期內／年內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2,523	1,900
已售存貨成本	619,149	735,299
存貨撇減(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	14,09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34	24,6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91	5,671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881	1,016
董事酬金	7,779	5,509
	<u>7,779</u>	<u>5,509</u>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594,7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85,63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約6,232,086,000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232,086,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在兩個期間內任何時間均無尚未發行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接近各個收益確認日期)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453	5,295
31至60日	1,114	2,449
61至90日	5,568	3,317
91至120日	2,635	1,156
121至180日	1,470	2,203
181至365日	6,085	12,639
一年以上	41,255	—
	<u>59,580</u>	<u>27,059</u>

12.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按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627	9,133
61至90日	4,554	560
90日以上	50,750	49,623
	<u>55,931</u>	<u>59,316</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買賣紡織品（包括外科口罩）、石油及化學產品貿易、人民幣鈔票清分服務及其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的綜合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04,356,000港元減少8.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約643,426,000港元，而本期間淨虧損相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2,759,000港元減至約599,049,000港元。

紡織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紡織業務的收入為約31,992,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紡織業務收入大幅下跌78.4%。總體紡織業務的分部虧損由去年虧損約178,446,000港元改善至本期間約70,17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柬埔寨的工廠根據柬埔寨干丹臨時法院（「干丹法院」）的法院命令暫停營運，導致柬埔寨廠房放棄生產。根據最新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柬埔寨集團公司的資產淨值約為16,464,000港元，包括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分別約60,834,000港元及44,370,000港元；此外，對柬埔寨營運附屬公司（即忠豪紡織有限公司及閩江紡織有限公司）的索償總額約為34,008,000港元（相當於約4,360,000美元），包括若干未償還僱員薪酬、稅項開支、租金開支及貿易結餘等。經參考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零年七月由干丹法院頒佈的法院命令及管理人發出的該等通知，清盤訴訟已展開，並為柬埔寨營運附屬公司委任管理人。根據柬埔寨總則的條款，所有債務人資產的管理及權力須歸屬於管理人，因此，董事會認為經營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自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取消綜合入賬，並於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錄得將附屬公司取消綜合入賬虧損約14,489,000港元。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本集團停止於中國生產及銷售紗線。

然而，本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及二零二一年四月透過收購大拓投資有限公司及福潤國際有限公司加入外科口罩行業，實現紡織業務的重組及擴展，從而豐富本集團的紡織業務，形象及產品種類。董事會尤其認為，透過分享經驗及資源，現有紡織業及外科口罩業務之間的協同作用，可令該業務分部的發展及擴展有所裨益。鑑於市場的最新發展，以及市民就疫情對個人防護裝備的需求激增，董事會認為此類投資將具有廣闊的前景。

石油及化學產品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化學產品貿易業務成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由於不利的市場環境和油價於期內劇烈波動，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採用避險方式進行石油貿易，收入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8,627,000港元略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約576,764,000港元。石油及化學產品貿易業務仍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總收入的89.6%以上。

人民幣鈔票清分服務業務

本集團附屬公司中晟匯裕科技服務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中晟匯裕**」）主要在國內提供人民幣鈔票清分服務的金融外包服務。吾等為中國人民銀行的分行和其中國本土的商業銀行提供一站式專業金融外包服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人民幣鈔票清分服務業務的收入為約34,6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37,345,000港元，收益下跌7.2%。受收益下跌影響，本分部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產生虧損約2,683,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分部溢利約145,000港元。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郝釗先生（「**賣方**」）已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為中晟匯裕於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的業績提供利潤擔保，且本公司執行董事郝相賓先生（「**擔保人**」）已作出個人擔保，擔保賣家履行業績義務。

根據中晟匯裕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中晟匯裕於二零一九年的利潤低於保證利潤，賣方須向本集團賠償金額約人民幣10,423,000元。保證利潤未能於二零一九年達致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九年八月向高等法院提出對本公司進行清盤呈請已嚴重損害本集團形象，並阻止若干客戶（主要為中國金融機構）與中晟匯裕開展新業務。

考慮到中晟匯裕的業務表現受上述不可預見事件影響，並進一步遭受疫情波及，已超出本公司、賣方及擔保人控制範圍，本集團已與賣方及擔保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的有條件補充契據以延長利潤擔保期，據此，賣方不可撤回地向本集團擔保及保證中晟匯裕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除稅後溢利淨額將分別不低於人民幣23,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36,000,000元（「新保證利潤」），且擔保人已同意擔保賣家履行義務。

前景

二零二一年六月後的全球經濟前景將維持高度不明朗，從外在環境而言，全球各地持續爆發疫情；從內部因素而言，如本公司先前宣佈，本公司有若干已到期且面臨償還債務法律訴訟的負債。本公司若干債券持有人／債權人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和二零二零年向高等法院提出對本公司進行清盤呈請，令本集團業務活動面臨額外挑戰。

儘管宏觀經濟及政治因素帶來不明朗因素及挑戰，董事會已於期內檢討本集團之業務，以改善股東回報、精簡及加強業務營運。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開曼群島大法院授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命令，及於非強制基礎上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共同臨時清盤人」）。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豐源企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共同臨時清盤人就提供資金訂立資金協議，以協助本公司籌備及實施重組計劃。誠如本公司不時公佈，本公司與共同臨時清盤人正共同制訂本公司的債務重組計劃，以紓緩對本公司提出的清盤呈請，並最終確保本公司將繼續符合上市規定。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九日的公告。

儘管遭受二零二零年初疫情爆發的嚴重打擊，本集團仍把握機遇，引入外科口罩業務，為紡織業務帶來大量商機。鑑於近期世界各地疫情個案數字不斷上升，市民普遍戴上外科口罩，以減少疾病傳播風險，並避免吸入細菌。董事會將繼續尋求商機，以擴大客戶基礎，以及擴展外科口罩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鑒於經濟環境不明朗及油價波動，本集團對石油及化學產品貿易業務採取審慎保守態度。然而，董事已考慮透過在本分部中投放更多資源將增值服務擴展至化工業務的可能性，從而長遠增加本分部的銷量及毛利率。此外，管理層今後將繼續尋求商機，以擴大任何與自然資源和能源相關的業務。

管理層預期，於本集團的重組計劃完成及本公司與其債權人之間的建議安排計劃落實後，人民幣鈔票清分服務業務的當前情況將會逐步改善。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需要繼續對現有業務發展採取審慎態度，尋求更佳的商機，以減輕目前市場波動的影響，並改善本集團的表現，為股東爭取理想的回報。有關財務重組將會繼續進行，並須受共同臨時清盤人的監督。本公司管理層將盡量減少所有非核心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恢復健康的財務狀況。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04,356,000港元減少約8.7%至約643,426,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紡織業務(包括外科口罩)的收益為約31,99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5.0%，乃由於自關閉柬埔寨的工廠後，紡織業務已停止生產棉花及紗線，且僅安徽工廠仍維持營運。而新引入的口罩業務僅貢獻收益約28,8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石油及化學產品貿易業務成為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逾89.6%。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石油及化學產品貿易主要在香港及國內進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人民幣鈔票清分服務業務的收益約為34,67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體收益約5.4%。

銷售成本及邊際毛利／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35,299,000港元減少約14.6%至約627,790,000港元。由於新收購的外科口罩業務的貢獻，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損約30,943,000港元相比，已錄得毛利約15,636,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06,429,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8,757,000港元有所減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一個年度，(i)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153,315,000港元，其中約100,182,000港元的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就服務及潛在業務機會已付按金及向若干供應商支付按金，由於該等結餘長期未獲償還，董事會認為該等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甚微，然而，管理層已於期間針對不同情況採取若干類別的行動，包括發出繳款單據、出具法律函件及採取進一步法律行動收回其他應收款項；(ii)確認於聯營公司Coul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集團公司(主要從事天然氣業務)的投資減值虧損約160,813,000港元。據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旗下營運公司的實際權益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其他投資者的注資由24.3%被動攤薄至6.1%。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其他虧損淨額主要來自取消綜合入賬柬埔寨營運附屬公司之虧損約14,489,000港元、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約7,972,000港元，且確認於聯營公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進一步減值虧損分別約11,817,000港元及58,783,000港元。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於二零二零年第二次中期報告期間已全數計提減值，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已以100,000港元出售持有該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配料及包裝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由於柬埔寨的營運暫停，本集團總體銷售及分銷成本大幅下跌至約3,065,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約0.5%。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行政費用上升約34.9%至約133,426,000港元。其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僱員薪金及福利及董事薪酬)、折舊及法律及專業費用。行政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債券續期的佣金費用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由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構成，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增加至約376,3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財務費用增加約234,595,000港元，乃由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就重組用途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生效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攤銷成本法確認的債券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調整至其未償還本金加應計利息，導致期內確認的債券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增加。

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應付承兌票據)約946,202,000港元，包括應付債券、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承兌票據分別約652,870,000港元、273,211,000港元及20,121,000港元，其中約24,038,000港元分類為一年以後到期及餘額約922,164,000港元分類為一年內到期。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相比，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增加約334,647,000港元，乃由於期間增加銀行借款約55,028,000港元以支持本集團營運資金所致。此外，應付債券增加約376,072,000港元，主要由於新債券、其他應付款項轉債券、應付債券續期費用以及應付利息分別約為28,164,000港元、34,119,000港元、49,636,000港元及277,282,000港元及償還應付債券13,129,000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已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242,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約22,988,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總值約為400,416,000港元。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致力提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及資產重組，並透過提升盈利能力、促使出售非核心或閑置資產及實施更嚴謹的成本、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控制，以滿足其日常經營過程中的資金需求。

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美元及人民幣等外幣匯率波動一直是本集團關注的焦點。本集團將會不時考慮訂立合適的對沖安排以減低外幣風險。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嚴重影響本集團。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股息政策

宣派股息由董事酌情決定，預期將考慮以下多項因素，例如：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股東的權益、整體營運狀況及策略、本集團的資本需求、對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或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規限、稅務考慮因素、對本集團信貸能力的潛在影響、法定及監管性限制，以及董事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鑑於本公司的累計虧損，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董事資料變更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二零二零年第二份中期報告日期起，董事資料的變更載列如下：

張翹楚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吳嘉倫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曾經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一名位於中國的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除外。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向股東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所有相關規定。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截至本公告日期，於本集團業務所在的中國某些省份（如哈爾濱及廣州），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實施的嚴格檢疫政策尚未解除。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引致的檢疫政策以及在該等地區實施的居家辦公政策，管理層編製財務報表的工作被推遲，影響了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的審核進度。因此，本集團及中匯安達在完成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時遇到重大困難。故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基於由中匯安達核對之財務資料的年度業績無法於年結日後三個月內刊發。為了令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的財務資料，董事會在本公告中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乃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最新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尚未由中匯安達核對，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中的下列項目受不明朗因素及中匯安達的最終核對所規限。

(1) 持續經營假設

誠如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附註2所述，若干因素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對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之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由於中匯安達認為與債權人協商債務重組之結果的不確定性將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假設作為編製基礎產生重大影響，中匯安達要求獲得進一步資料以評估持續經營假設。

(2) 未完成審核工作流程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引致中國哈爾濱省實施限制，本集團在收取及評估核數師所要求資料時遭遇重大延誤，導致對本集團位於哈爾濱省的營運實體的審核工作無法如期開展，從而阻礙了中匯安達關於審核位於哈爾濱省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審核工作進度。此外，中匯安達要求取得有關哈爾濱附屬公司的更多資料並核實文件來源，惟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連續爆發後實施的限制政策導致管理層無法獲得當地管理團隊的及時回覆，而中匯安達亦無法進行審核程序。因此，本集團需

要更多時間回覆中匯安達以完成彼等的審核程序。故此，中匯安達需要更多時間以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年度業績進行及完成審核程序，因此將會延遲刊發二零二零至二一年的年度業績。

本公司正與中匯安達就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工作所必需的額外審核程序尋求共識，並估計完成相關審核工作所需的時間及費用。如未能達成共識，本公司可能會更換核數師。

另行刊發公告

於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將就經本公司核數師核對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相比之重大差異(如有)另行刊發公告。此外，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就完成審核程序之其他重大進展另行刊發公告。與本公司核數師協定解決上述不明朗因素後，董事會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刊登更多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tiholdings.com.hk 刊登。

承董事會命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作重組用途)
執行董事
吳國雄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吳國雄先生、郝相賓先生及陳政宏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樹堅先生、鍾廉同先生、吳嘉倫先生及周維佳先生(別名周一)。